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2023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在公司经营管理上，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认真执行战略计划，落实年初制定的工作任务，保持了生产经营的稳健运行。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经营情况分析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21,908,002,559.19	14,932,905,788.50	14,932,905,788.50	46.71%	9,569,434,480.19	9,569,434,48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46,735,979.88	1,183,845,528.12	1,184,600,637.90	30.57%	832,922,008.36	832,981,57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66,526,184.18	1,036,644,964.61	1,037,400,074.39	41.37%	821,169,790.02	821,229,35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1,042,734.59	609,599,866.63	609,599,866.63	87.18%	842,949,892.46	842,949,89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1	2.15	2.15	30.70%	1.51	1.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0	2.13	2.13	31.46%	1.51	1.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4%	20.21%	20.21%	1.73%	16.74%	16.74%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18,014,086,502.65	13,756,100,585.19	13,756,027,713.25	30.95%	10,151,555,552.74	10,151,445,06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7,952,283,330.30	6,476,778,469.74	6,477,593,148.11	22.77%	5,338,646,162.07	5,338,705,730.66

净资产(元)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19.08 亿元，同比上升 46.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7 元，同比上升 30.57%。

二、2023 年度经营管理回顾

2023 年度，随着公司高阶智能座舱和高阶智能驾驶产品渗透率持续快速提升，以及显示屏、导航等产品客户群的进一步拓展，公司经营业绩再创新高。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突破 200 亿，达到 219.08 亿元，同比增长 46.71%，2020-2023 年复合增长率 47.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7 亿，同比增长 30.57%，2020-2023 年复合增长率 43.99%；获得新项目订单年化销售额突破 245 亿元。

经营上，公司在客户资源、市场份额、研发技术、智能制造、质量管控、组织效能、供应链管理等方面均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形成全方位、高水平、可持续的综合竞争力。生无所息，进无止境，随着公司组织变革的持续推进，随着数字化、智能化的深化应用，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强化和升华。2023 年，公司连续 3 年上榜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连续两年上榜“中国品牌 500 强”，入选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重点产业链“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链主企业，入选“工信部 2023 年度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成为行业首家获得智能制造 CMMM 四级认证的企业，获得中国质量协会“国际质量管理小组会议（ICQCC）金奖”。

三、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涉及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等 47 个议案。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并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监督指导公司内控制度的落实及执行。各位委员认为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适应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聘任副总经理人选的任职资格、选择标准及选聘程序进行认真审核并形成明确的核查意见，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职责。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进行了审议，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状况属实，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同时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进行审议，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计划》《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均已达成，对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本次拟解除限售的 804 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拟签署投资协议书暨

设立子公司的议案进行审核。同时，积极组织各委员开展相关活动，认真听取经营层的工作汇报，就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发展动态、公司未来规划等内容与公司高管进行沟通交流，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并设立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3年12月22日召开了第一次会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切实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具体请见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信息披露情况

2023年，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三会决议、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107份有效执行和维护了信息披露责任机制，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开、公正，保障了股东的权益。公司在连续五个完整考核年度（2018年至2022年）皆获得深交所信息披露考核最高等级“A”级。公司高质量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了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3年，董事会积极推进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保持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走近公司，成功搭建公司与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之间公平、有效的沟通桥梁，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知情权，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网上投资者活动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联系和沟通。例如，公司官网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专栏，同时通过交易

所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公司投资者热线等方式答复投资者问题，保持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走近公司，成功搭建起公司与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之间公平、有效的沟通桥梁。2023 年度，公司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共计回答投资者问题 134 条，回复率 100%。

四、2024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公司重大事项。

董事会将根据新的监管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做好公司重要事项的审议、信息披露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组织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高效决策，在稳步发展公司经营的同时，指导企业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促进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